

# 昭苏县发改委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，现公布昭苏县发改委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，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报告电子版可在昭苏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昭苏县发改委联系（地址：昭苏县东城区昭苏县中小微企业创业孵化中心；邮编：835600；电话：0999-6022509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昭苏县发改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及国家、自治区、自治州关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《条例》要求，构建“主动公开提质、依申请公开提效、平台建设提能、监督保障提级”的工作体系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透明高效的政务环境。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5 年，我委通过昭苏县政府网站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

条。其中，政策法规类信息 6 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0 条，重大建设项目类信息 1 条，公共资源配置类信息 11 条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 0 条，其他各类信息 2 条。

## 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**

2025 年，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“规范受理、精准答复、全程留痕”工作要求，完善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资料管理工作机制，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“依申请公开”栏目，2025 年我委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0 件，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，依法保障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**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机制，加强信息发布审核。明确信息发布流程，所有拟公开信息均需经股室负责人初审、分管领导审核、主要领导审批后发布，确保信息内容准确、格式规范、涉密信息不上网。定期对已公开信息进行清理和更新，对失效文件及时标注，保证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## 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**

充分发挥昭苏县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优化网站栏目设置，完善信息公开目录，提高信息搜索便捷性。积极利用政务服务大厅、新闻发布会等线下平台，公开政府信息，方便群众获取。

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**

成立以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

确职责分工，定期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将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，定期开展自查自评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。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通过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、政府网站留言板、群众意见箱等载体，收集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元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障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##### 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- 1.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，个别信息公开不够及时。
- 2.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不足，部分专业性信息解读不够通俗。

3.信息公开队伍专业能力需加强，部分工作人员对《条例》及配套政策理解不深，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的专业素养有待提升。

## 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

1.加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管理，建立信息发布提醒机制，督促相关科室及时公开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实效性。

2.深化重点领域公开，加强对重大项目建设、民生保障、产业发展等核心领域信息公开，对专业性强的信息，同步发布通俗解读材料和可视化图表，便于公众理解；同时，加强对公众关切问题的收集和回应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3.强化队伍能力建设，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，重点学习《条例》及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要求，邀请专家开展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技巧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[2020]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揭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昭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1月27日